

永樂國小「社區資訊站」資訊設備借用

父母（法定代理人）同意書

本人已充分了解社區資訊站資訊設備借用辦法，並願意擔負借用

相關之責任，茲同意_____（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）借用設備。

法定代理人(父母或監護人)：

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連絡電話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